**关于做好2020-2021学年“扬子餐饮”爱心奖助金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**

一、申请条件

1.热爱祖国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；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；孝顺长辈，道德品质优秀。

2.学习成绩优秀，无违反校纪校规。

3.重点考虑孤儿、低保家庭、患重大疾病及烈士子女。

4.自愿参加扬子餐饮勤工助学活动者优先。

二、申请提交材料

1.《“扬子餐饮”爱心奖助金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

2.《“扬子餐饮”爱心奖助金审核名单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

三、评审要求

二级学院按照名额分配表（见附件1）严格对照评选条件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，认真组织好资格审查和评审工作，确定获资助学生推荐名单，在本学院公示5天。

附件1：“扬子餐饮”爱心奖助金名额分配表

附件2：“扬子餐饮”爱心奖助金申请审批表

附件3：“扬子餐饮”爱心奖助金获奖学生情况汇总表